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研究

胡正明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 金华 321007)

摘 要: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是规范创新创业教育行为、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评价和提高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的必然选择。遵循以人为本、定量定性统一、动静结合和系统可行的原则,从组织基础、管理运行、发展成效、保障条件和特色创新5个维度,构建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有利于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常态化、持续化和成效化。

关键词: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

中图分类号:G719.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9290(2018)0008-0072-06

创新创业教育是国家应对产业转型升级、服务创新型国家建设、实现人力资源强国目标的重要战略举措,凭借其特有的价值优势已成为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重要突破口。2015年5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的基本原则,奠定了新形势下高职院校创新创业发展的基本方向。但由于组织制度不规范、管理运行不完善、成效评定偏单一等现实问题,严重影响了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常态化、持续化和成效化。鉴于此,构建科学、系统、动态的评价指标体系,加快推进我国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构建,成为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应关注的重点问题。

一、构建评价指标体系的现实需要

评价是提高的前提。通常情况下,教育评价是对教育活动满足社会与个体需要的程度做出判断的活动,是对教育活动现实的或潜在的价值做

出判断,以期达到教育价值增值的过程。^[1]因此,构建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应以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遵循规范、客观、公正的评价准则,对高职院校创新创业开展基础、过程、结果等全方面、动态化和立体化的考核评估,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在必然性。

(一)规范创新创业教育行为的需要

我国高校比较正式的创新创业教育,源于2002年教育部将清华大学等9所院校确立为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试点院校。虽然起步较晚,但应时代之需和借时代之势,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迅猛,成为众多高职院校特色发展的重要路径。如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率先打破专业和年级的界限成立创业学院,并上升到学校发展的战略高度,将之打造成为创业思想的实践基地、创业教育的改革基地和创业者的孵化基地。不可否认,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应然的状态是内涵丰富、模式多元和行为各异的,但面对众多高职院校在机构设置上

收稿日期:2018-01-30

基金项目: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及标准研究”(项目编号:16JDGH103)

作者简介:胡正明(1965—),男,浙江金华人,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浙江省现代职业教育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高职教育管理。

采用无形学院、有形运作的方式,致使创新创业教育缺乏常态的组织保障和完备的制度建设,严重影响了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实质性推进。因而,从规范行为出发,将组织基础纳入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落实实体职责、健全运行机制、完善制度建设,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功能发挥的重要保障。

(二)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评价的需要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是有机、复杂、系统的教育管理过程。当前,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基于两种视角构建:一是系统论视角,从环境、输入和输出3个维度,将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分成行业社会支撑环境、制度及资源的供给和学生表现3个层面;^[2]二是功能分析视角,围绕政府、学校、学生和社会4个层面不同的指导、关键、核心和引导作用,构建高职院校“四位一体”创新创业教育评价体系。^[3]随着创新创业实践的深入和创新创业模式的升级,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需调整重心,既关注创新创业主观和客观因素,考虑数量指标和质性指标的区别,还要将评价贯穿创新创业教育的全过程,处理好短期指标和长期指标的关系。因此,从完善评价出发,以科学评价为基础,注重由经济价值向个人效能、结果评价向过程评价、单一评价向多元融合评价的转变,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的发展趋势,也是创新创业教育水平提升的重要支撑。

(三)提高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的需要

质量的提高是对教育目标实现程度的考量,同时离不开教育评价的诊断、反馈和提升。就教育目标而言,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具有3方面的目标指向:一是激活高职院校学生创新创业意识;二是降低高职院校学生创新创业风险;三是提升高职院校学生创新创业能力。进一步分析三者的关系可知,激活创新创业意识是前提,降低创新创业风险是保障,提升创新创业能力是根本。据麦可思数据显示,2015年高职高专毕业生自主创业比例为3.9%,高出本科毕业生1.8%,可推测高职院校在激活学生创新创业方面,确实取得了喜人的成绩,但这并不能说明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得到了根本性的提高,其根源在于创新创业课程体系、

师资队伍和活动平台缺乏良性运行的基础条件,具体表现为创新创业课程建设面临与专业融合不够、理论与实践脱节、资源独立而分散;师资队伍建设内部普遍存在行政兼职,而校外创业导师团队容易陷入流于形式的尴尬处境;活动平台建设大多以创新创业大赛和论坛沙龙为主,缺乏多渠道、分层次和广交流的多样化载体。因而,从提高质量出发,将课程、师资和平台的管理运行纳入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整合课程资源、优化师资队伍、搭建多元平台,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提升的根本保证。

二、构建评价指标体系的基本原则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必须在明晰创新创业教育发展内涵、遵循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规律、体现创新创业教育发展特色的基础上,在具体实施过程中需要把握以下4个基本原则。

(一)以人为本

学生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核心主体。以人为本的原则表现为,评价始终围绕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的初衷,无论是激发创业意识、降低创业风险,还是提升创业能力,都基于学生发展的角度审视创新创业教育的成效。这就要求高职院校建立针对不同层级、不同专业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满足学生个性化创新创业需求。但在实践中,不少高职院校将创业率作为衡量创新创业教育成效的单一标准,难免有失公允。一方面创业率仅仅是一个数量指标,无法全面地反映创新创业教育的整体质量;另一方面创新创业教育效果存在时滞效应,难以在短期内反馈创新创业教育的成果成效。因而,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的研究者和实施者应当将更多的关注点放在创新创业教育对个人效能的影响上,而不是学生创办了多少企业和创造了多少就业岗位,这才是创新创业教育评价回归教育本身的价值体现,也内在隐含了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在设计上应充分考虑长期评价。此外,从创新创业教育评价的发展趋势来看,评价重点应逐渐由绩效性和评比性向诊断性和扶持性转变。

(二)定量定性统一

鉴于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效的多维性,

很难用单一定量或定性的方法来评价创新创业教育的实践成效,而采用定量与定性统一的方式则有利于获取客观、合理和科学的评价结果。一方面,对于可量化的成效,如创新创业课程覆盖比、创新创业实践课程占比、创新创业师资专兼结构、创新创业专项经费支持等具有便于操作、执行和应用的特点,应采用定量的方法,以充分展示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所取得的突出成就;另一方面,对于难以量化的成效,如创业意愿、创业氛围和社会评价等则应采用定性的综合评定方法,本着宜粗不宜细的思路给予客观评价。因而,只有兼顾主客观因素,将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才能建立契合发展实践需求,且相对科学、合理的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

(三)动静结合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本身是诸多因素综合影响的动态的人才培养过程,决定了其评价体系的构建需要在静态的基础上,融入动态发展的要素。因而,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是一种内涵式的发展性评价,而不是某一时间的结果评价,这就要求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在管理过程中,一方面注重内涵建设,特别是课程、师资和平台等关乎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要素,要有增量思维,即以静态存量为基础,注重纵向比较,侧重考量动态性的发展成效;另一方面注重过程建设,建立全方位、具体化和系统化的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为在校学生创新创业活动提供前期咨询指导、中期过程监管、后期持续关注的全程服务。此外,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的对象既包括在校生,也涵盖毕业生,因而,建立毕业生跟踪调查长效机制,动态更新创新创业数据库,有利于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活动的良性循环和可持续发展。

(四)系统可行

为全面、客观呈现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现状,力求从不同侧面反映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组织、管理、成效和保障等,必须结合创新创业教育发展的特点,遵循从宏观到微观的思路层层深入,形成逻辑缜密、相互支撑的指标体系。特别是在综合反映影响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多种因素时,一方面要考虑指标的独立和指标之间的逻辑关系,另一方面更要关注数据采集的可操作性,

以保证后期数据量化、分析、比较的顺利进行,为优化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提供现实依据。

三、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框架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是一个复杂、多维、系统的工程,涵盖创新创业教育开展的主体、内容和形式等多个方面。为全方位评价及反馈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实施情况,本研究基于调查访谈结果,并依据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基本特征和关键要素,从组织基础、管理运行、发展成效、保障条件和特色创新5个一级

表1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组织基础	1.1 机构组织	1.1.1 机构组建
		1.1.2 人员设置
	1.2 机构制度	1.2.1 章程制定
		1.2.2 配套制度
	1.3 目标定位	1.3.1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1.3.2 激活创新创业意识
		1.3.3 降低创新创业风险
		1.3.4 提升创新创业能力
2.管理运行	2.1 创新创业课程	2.1.1 课程覆盖占比
		2.1.2 实践课程占比
		2.1.3 课程教学效果
		2.1.4 课程体系建设
	2.2 创新创业师资	2.2.1 学历结构占比
		2.2.2 创业经验占比
		2.2.3 成果转化占比
		2.2.4 专兼结构占比
	2.3 创新创业平台	2.3.1 校内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2.3.2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2.3.3 创新创业社团建设
		2.3.4 创新创业活动举办
3.发展成效	3.1 创新创业意识	3.1.1 创业意愿
		3.1.2 创业参与率
	3.2 创新创业能力	3.2.1 创业成功率
		3.2.2 社会认可度
	3.3 创新创业成果	3.3.1 创新创业大赛获奖
		3.3.2 创新成果
4.保障条件	4.1 政策引导	4.1.1 政府激励政策
		4.1.2 学校激励制度
	4.2 经费支持	4.2.1 专项资金
		4.2.2 基金会资金
5.特色创新	--	--

注:特色创新是对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创新性评价,涵盖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内容创新以及专业个性化做法等多方面。

指标、11个二级指标、31个三级指标,构建出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表1)。

(一)创新创业组织基础评价

组织基础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活动开展依托载体,本维度主要涵盖3个二级指标,即机构组织、机构制度和目标定位。

1. 机构组织是运行基础

它包含两个三级指标,一是机构组建方面,旨在观测是否成立专业组织和管理机构;二是人员配置方面,主要观测工作的统筹与落实,要求在学校层面和二级学院层面分别成立领导小组和职能工作小组,全面推进创新创业学院的实体化进程。此外,为更好地完善组织架构,在教师层面和学生层面也应建立创新创业师资培训(发展)中心和创新创业学生培训(发展)中心等。

2. 机构制度是运行保障

它可定义为一系列被制订出来的规则、守法程序和行为的道德伦理规范,构成的一种经济秩序和合作与竞争关系,^[4]它规范着创新创业教育的发展方向,涵盖两个三级指标。一是章程制定方面,主要是明确创新创业学院的性质、地位和职责等;二是配套制度方面,包括日常部门管理、教育教学考核等制度规范,主要观测创新创业学院常态化的运行方式,如全程跟进创新创业项目立项审批、中期检查、结项验收和成果认定等。

3. 目标定位是发展导向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以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切入点,融合课程、师资、教学等各种教育资源,旨在提高学生创新创业意识、降低创新创业风险、提升创新创业能力的系统化设计。

(二)创新创业管理运行评价

管理运行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常态化运作的基本保证,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影响的核心要素,也是评价一所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成效的重要依据。本维度涵盖3个二级指标,即创新创业课程、创新创业师资和创新创业平台。

1. 课程是核心内容

它是实现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目标的主要途径,重点考察课程覆盖占比、实践课程占比、课程教学效果和课程体系建设情况。一是

课程覆盖占比,就教育对象而言,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是面向全体学生开展的,具有普惠性的教育形式,因而其评价主要观测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是否覆盖全体学生。二是实践课程占比,无论从教育目标、知识类型还是教学方式,高职院校创新创业都是实践导向的教育类型,因而,必须重点观测创新创业实践课程占比是否合理,是否真正为学生搭建面向实践的教育培养体系。三是课程教学效果,主要从教师和学生两大主体进行评价,一方面通过教师的学业测评考察学生吸收知识、转化知识和运用知识的情况;另一方面通过学生的教学评价考察教师教学内容、教学方式和教学管理的有效性。四是课程体系建设,主要观测高职院校是否立足现实,基于大课程观视角,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以课程资源整合为指导,以专业课为基础,以创新创业课为载体,建立融合创新创业通识课程、创新创业专门课程、创新创业实践课程等多层次、跨学科、立体化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2. 师资是关键问题

教师是教育教学的第一资源,直接决定着高职院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质量,对其考核主要从学历结构占比、创业经验占比、成果转化占比和专兼结构占比等方面进行。一是学历结构占比,创新创业教育是一个综合性的知识体系,对教师的学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学历结构占比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高职院校师资的整体水平。二是创业经验占比,它反映的是在校专职教师创新创业的实践能力和经验积累。三是成果转化占比,考察专业教师利用学校产学研一体化平台,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为社会经济效益的程度。四是专兼结构占比,除了理论型师资队伍建设,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更应注重实践型师资培养,定期聘请有创业经历并担任过或仍担任企业管理职务,具备教学能力的人士担任高校创业导师,^[5]全面提升学生创新创业的综合素质。

3. 平台是重要载体

高职院校可依托校企合作,打造集实践、竞赛和服务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活动平台,其评价主要从校内教学实践基地建设、校外教学实践基地建设、创新创业社团建设和创新创业活动举办等

方面进行,且评价指标均可用相应的数值来衡量。一是校内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这是校内理论教学的延伸,高职院校应充分整合校内教学资源 and 空间资源,通过开设创业园、创业街等形式为学生实践创新创业能力提升提供校内孵化空间和实践基地。二是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主要是与合作的企业建立紧密型关系,通过扩大合作企业数量,扩宽企业合作范围和升级企业合作形式,在教学和实践、知识和能力、创新与创业中不断丰富学生创新创业知识、感悟创新创业精神和提升创新创业能力。三是创新创业社团建设。创新创业相关社团的数量越多,学生参与创新创业社团的比例越高,就越说明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具有良好的吸引力,而且社团应不断拓展功能,为学生创新创业提供咨询与服务。四是举办创新创业活动。活动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文化氛围最直观的体现,可以分为两类:一是竞赛性活动,除了参加国家级、省级创新创业大赛和职业规划大赛等,高职院校还应利用项目竞赛方式,搭建多样化的校内创新创业竞赛平台,丰富创新创业人才成长路径。二是服务性活动,如邀请行业知名人士、优秀校友定期开展创新创业论坛沙龙等交流活动,或邀请相关专家解读国家创新创业政策、分析创新创业风险,引导学生理性开展创新创业的实践探索。

(三)创新创业发展成效评价

发展成效评价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效益指标,是对创新创业教育显性成果的综合考评,可以从3个方面进行把握,即创新创业意识、创新创业能力和创新创业成果。

1. 创新创业意识是前提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秉承广谱式教育理念,重在启发学生创新型思维以培养创新创业思想意识,可以从两方面进行观测:一是创业意愿,指学生经过课程学习、活动参与等萌发创新创业的想法。虽然创业意愿不等于创业实际,但为学生今后的创新创业实践奠定了思想基础。二是创业参与率,它反映的是创业人数占全体毕业生的比例,能够较客观地反映创新创业意识培养方面的成效。

2. 创新创业能力是根本

创新创业能力是衡量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依

据,主要从创业成功率和社会认可度两方面评价。一是创业成功率,创业本身是一件充满风险的艰难事业,特别是创业后前3年的初创阶段,面临管理、资金、服务等多方面的压力。因而,学生能够成功创业并维持经营便意味着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在人才综合素质培养方面卓有成效,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出创新创业教育评价的复杂性,需要对创新创业的学生进行动态和长期的追踪。二是社会认可度。这是从社会视角来评价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的实际成效,综合考察学生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和社会服务能力。

3. 创新创业成果是体现

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可以从创新创业大赛获奖、创新成果和创业成效等方面进行评价。一是创新创业大赛获奖。当前,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已经成为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重要途径,获奖更是对其能力的肯定和嘉奖。二是创新成果。主要指发明专利数、产品创意设计、技术或管理创新等产生的实际效益。三是创业成效。与创新成果相比,它更偏向考察学生创立企业(工作室)数量、企业生产经营规模及社会成效等。

(四)创新创业保障条件评价

保障条件是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得以顺利开展的外部环境,主要涉及政策引导和经费支持两个指标。

1. 政策引导是方向

主要从政府激励政策和学校激励制度两方面考核。一是政府激励政策,主要指政府对高职院校创新创业的专项支持,如2015年8月,浙江省教育厅为全面贯彻国家创新创业发展战略,印发了《关于积极推进高校建设创业学院的意见》(浙教学[2015]98号),要求全省普通高校(含独立学院)除公安类等特殊类型外,普遍建立实体化的创业学院,并完善相应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二是学校激励制度,主要考评高职院校对于高级别获奖、技术创新、创业成功等是否建有完善的激励机制,以激发和鼓励学生创新创业的自主性。

2. 经费支持是保障

经费也是判断外部环境对创新创业教育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的重要指标,主要由专项资金和基金会等形式。一是专项资金,政府除了常规的

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支持外,还应基于国家创新创业教育示范基地的评选予以专项奖励,夯实高职院校创新创业发展基础。二是基金会,高职院校应在深化校企合作的同时不断拓宽创新创业教育经费来源,努力联合各界成立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会,为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的实施提供实质性资助。如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自2007年,就设立了大学生创新创业专项基金,鼓励和资助学生参与科技创新和创业实践。

综上所述,构建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是规范创新创业教育行为、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提高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的内在诉求。高职院校在创新创业教育评价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照评价指标,同时不断反思和完善,以保证

评价的科学性,持续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巩固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培养高素质创新创业人才。

参考文献:

- [1]陈玉琨.教育评价学[M].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
- [2]高苛,华菊翠.基于改进AHP法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J].现代教育管理,2015,(4):61.
- [3]李兵.关于高职院校“四位一体”创新创业教育评价体系研究[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5,(28):78.
- [4]道格拉斯·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4.
- [5]李家华,卢旭东.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高校人才培养体系[J].中国高等教育,2010,(12):11.

(上接第71页)学生评教以学生作为评价主体,对教师的教学行为进行评价,能促进教学更好地为学生服务,改进教师的教学行为和教学方法。

在“互联网+”背景下,各行业都基于大数据进行精准服务,教育行业也需要对每门课程实施更精准的评价,体现每门课程的独有特征,评价要求更全面、更具体。通过教学资源平台即时测评,采用便于传播和填写方便的电子问卷调查,基于“互联网+”思维,使得学生乐意参与评价,方便评价,并能够及时得到教学反馈。“互联网+”产业不是取代传统产业,而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新型教学成果评价方式也不是要取代传统评价方式,而是要与传统评价方式结合,取长补短,互促共进。

因此,教学成果评价应构建多元体系,全方位、多主体、多层面地对教学成果进行评价。首先,评价方式要多元化,实现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宏观评价与微观评价相结合。其次,评价对象要多元化,教师、学生、教学活动、教学行为等都要成为评价对象,对教学成果进行全方位评价。最后,评价主体要多元化,实现学生主体、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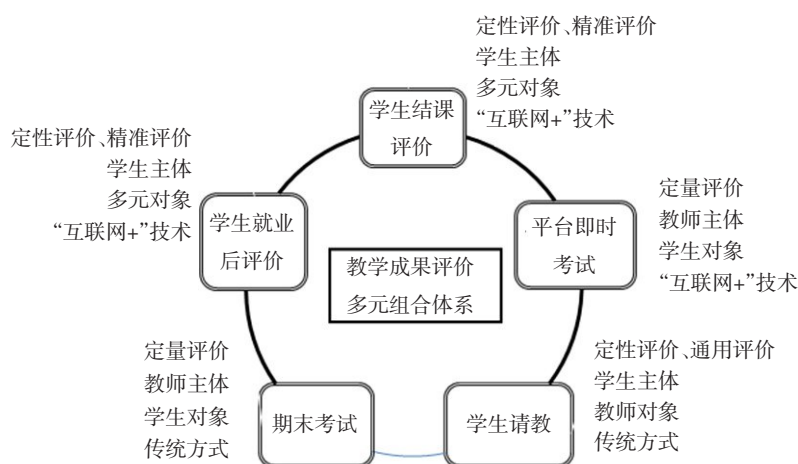


图4 教学成果评价多元组合体系

师主体及第三方主体结合的评价方式(图4)。

参考文献:

- [1]高进军.高职项目化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建设探索[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0,(5):53-54.
- [2]谭利净.采用CIPP模式进行课堂教学评价研究[D].河北师范大学,2011.
- [3]谭晨.基于模块化教学的高职院校课堂教学评价研究[D].湖南农业大学,2010.
- [4]刘红明,刘桂香.以学生为主体的高职院校课堂教学评价反思与改进[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6,(18):87-89.